

中共安溪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安溪县委宣传部
安溪县人民法院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安溪县公安局

安委法办〔2023〕16号

关于印发《2023年安溪县“宪法宣传周”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县直各单位：

今年12月4日是第十个国家宪法日，将迎来第六个“宪法宣传周”。今年也是毛泽东同志批示学习推广“枫桥经验”60周

年暨习近平总书记指示坚持和发展“枫桥经验”20周年。为深入开展2023年全县“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县委依法治县办、县委宣传部、县人大办、县司法局制定了《2023年安溪县“宪法宣传周”工作方案》，现印发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中共安溪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安溪县委宣传部



安溪县人民法院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安溪县人民法院



2023年11月29日

(此件公开发布)

2023年安溪县“宪法宣传周”工作方案

为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文化思想，按照中央和省、市关于2023年“宪法宣传周”工作部署要求，结合我县实际，在全县集中深入开展宪法学习宣传，弘扬宪法精神，加强宪法实施，推进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文化思想，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宪法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大力加强宪法学习宣传，弘扬宪法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努力使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为全面建设具有茶乡特色的现代化中等城市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二、活动主题

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

三、时间安排

12月1日至7日，各级各单位可结合实际在时间上适当延展。

四、宣传重点

(一)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文化思想。

(二) 深入宣传宪法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爱国主义教育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宪法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

(三) 宣传民法典等国家基本法律与推动高质量发展、社会治理现代化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等。

(四) 弘扬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创新发展，加强红色法治文化建设。

(五) 中国共产党成立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领导人民进行法治建设取得的辉煌成就。

(六) 宣传服务经济大局、服务民企、优化营商环境等涉及民营经济的法律法规。

(七) 深入开展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学习宣传，充分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主渠道作用。

(八) 大力宣传地方性法规规章，推动地方立法更好地服务安溪发展。

在以上重点内容基础上，各乡镇、县直各单位结合实际，确定具体的宣传重点内容。

五、工作安排

“宪法宣传周”采用“主场活动+主题活动”模式。

（一）主场活动

12月4日上午，在安溪法治文化公园（参内镇湾美市民广场）举办以“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为主题的“宪法宣传周”启动仪式暨法治文艺演出（另行发文），通过法治宣传、歌舞表演、有奖竞答、灯谜竞猜等方式，弘扬宪法精神，传播法治文化，让宪法走入百姓生活，让法治信仰蓬勃生长。（牵头单位：县委依法治县办、宣传部、政法委，县人大办，县司法局，参内镇党委、政府）

（二）主题活动

根据关于推动宪法精神进农村、进社区、进校园、进机关、进企业、进军营、进网络、进宗教场所等“宪法‘八进’”的有关要求，设置如下八个主题活动，请各乡镇和县直各单位结合实际，细化宣传主题，策划特色鲜明的宣传活动并组织实施。

1. 宪法进农村。针对农村群众的法治需求和关注的热点问题，突出宣传宪法关于农业农村农民的有关规定及乡村振兴促进法、土地管理法、农村土地承包法等涉农重点法律法规，扎实推进法治乡村建设。

2. 宪法进社区。针对社区群众的法治需求和关注的热点问题，结合“宪法进万家”活动，深入基层社区、家庭开展普法宣传，

充分运用市民讲堂、道德讲堂等阵地为居民讲法治课，突出宣传宪法关于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规定及居民委员会有关规定，扎实推进基层依法治理。

3. 宪法进校园。在全县中小学校组织开展参与度高、具有仪式感的宪法宣传活动，持续深化中学生 18 岁成人仪式，培育青年学生的宪法意识、国家意识、规则意识。举办中小學生“学宪法讲宪法”“宪法晨读”等活动，鼓励各中小学校通过主题板报、征文演讲、知识竞赛、模拟法庭、情景剧、专题讲座等多种形式开展宪法宣传教育。

4. 宪法进机关。在“宪法宣传周”期间，组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学习宪法和党内法规，推动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依宪依法依规履职。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鼓励有条件的单位组织一次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宪法宣誓仪式。

5. 宪法进企业。开展“千人进万企·送法护企促发展”活动，深入民营企业开展法治宣讲和法律服务，宣传解读宪法法律对国有经济、非公有制经济的保障规范和对劳动者权益的保障，突出宣传“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促进企业依法治企、合规经营，为企业防范法律风险、高质量健康发展提供法治保障。

6. 宪法进军营。突出宣传宪法及相关法律关于军人履行职责、军人军属权益保障等内容，加强国防法、军人地位和权益保障法、

退役军人保障法、军事设施保护法、兵役法等法律法规的宣传。

7. 宪法进网络。充分运用“报、台、网、端、微、屏”等媒体平台，刊播宪法宣传公益广告，策划开展形式多样的宪法宣传活动，增强宪法宣传的吸引力和感染力。

8. 宪法进寺庙。发挥宗教场所的宣传阵地作用，以宪法为核心，突出宣传民法典、宗教事务条例和福建省宗教事务条例等法律法规，教育引导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树立国家意识、公民意识、法治意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六、宣传报道

（一）请各级各单位在“宪法宣传周”期间组织收听收看由司法部、全国普法办、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制作的“宪法的精神 法治的力量——2023年度法治人物”特别节目，在CCTV1、CCTV12频道播出。

（二）各级各单位要充分利用所辖服务大厅、便民窗口等重点场所点位，播放宪法宣传标语、海报及视频（见附件），张挂宪法标语横幅，设置宪法元素，营造宣传氛围。同时请**县教育局**协调各中小学校、幼儿园，**县工信商务局**协调城区商超，**县住建局**协调各小区物业，**县交通局**协调各车站场所，**县文体旅局**协调县域景区、酒店、文化场馆，**县市监局**协调沿街商店，**县城管局**利用城区所辖电子显示屏，**县金融办**协调各银行营业点，**各乡镇**通知所辖村（居）委会，共同完成氛围营造任务。

（三）县融媒体中心要加大宪法宣传力度，在“宪法宣传周”期间，就深入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宪法，推出相关新闻报道。各级各单位要认真履行公益普法责任，充分运用政务网、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全方位、多声部开展宪法宣传报道，形成上下联动的宣传合力。

七、工作要求

（一）把握宪法宣传正确方向。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精心谋划部署并组织推动落实，在全系统内掀起学习宣传宪法的热潮。要认真宣讲现行宪法公布施行以来取得的伟大成就、基本经验以及在促进国家建设中的重大作用，突出宣传重点，准确宣传解读宪法，正确阐释新时代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的内涵和意义，讲好中国宪法故事，积极传播法治正能量，引导全社会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确保宪法宣传的正确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

（二）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是推动落实“八五”普法规划的重要载体，是国家机关履行“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重要举措，各单位要主动作为，明确工作责任，结合业务职能，创造性开展各项法律宣传、法律服务工作，形成工作合力。

（三）坚持普法面向基层群众。配合省上集中开展“蒲公英在普法”专项活动，充分运用“蒲公英”普法志愿者等社会力量

开展公益普法，推动宪法宣传向基层延伸。要把宪法和法治元素紧密结合，用好村（社区）法治文化阵地，推动宪法精神融入群众日常生活，让老百姓对宪法法律听得懂、看得见、记得住、能认同、能遵守。

（四）结合实际认真履行职责。“宪法宣传周”工作落实情况将同时作为年度普法依法治理绩效考评的重要指标。各乡镇、县直各单位要紧密结合实际，立足群众需求，探索创新法治宣传新模式，做到问需于民，切实增强宣传实效。各乡镇、县直各单位活动的开展情况、图文素材、简报资料等工作讯息，请及时上传至“安溪县‘八五’普法工作群”，并同步报送县委依法治县办邮箱。

联系人：许荣桢， 联系电话：23288932

电子邮箱：ax23288932@126.com

附件：“宪法宣传周”宣传素材

附件

“宪法宣传周”宣传素材

一、宣传标语

1. 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
2. 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3.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大力弘扬宪法精神
4. 弘扬宪法精神，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5. 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
6. 弘扬宪法精神，建设法治中国
7. 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是治国安邦的总章程，是党和人民意志的集中体现
8. 宪法的根基在于人民发自内心的拥护，宪法的伟力在于人民出自真诚的信仰
9. 宪法的生命在于实施，宪法的权威也在于实施
10. 维护宪法权威，就是维护党和人民共同意志的权威
11. 捍卫宪法尊严，就是捍卫党和人民共同意志的尊严
12. 保证宪法实施，就是保证人民根本利益的实现
13. 宪法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权威、法律效力

14. 树立宪法法律至上、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法治理念

15. 全面贯彻实施宪法，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首要任务和基础性工作

16. 依法治国，首先是依宪治国；依法执政，关键是依宪执政

二、宣传海报、视频

为确保宪法宣传教育的权威性和准确性，中央和省、市有关部门制作了一批宪法主题海报、视频等宣传素材，电子版统一发布在“法治安溪”门户网站的“法治动态”专栏，供各级各单位下载使用。

1. 浏览器搜索“法治安溪”进入；

2. 输入网址进入：

<http://www.fjax.gov.cn/zwgk/ztzl/rdzt/fzax/>

抄送：市委依法治市办、宣传部，市人大办，市司法局

中共安溪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1月30日印发
